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ST 江泉

编号：临 2017—010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年度报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年度报酬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考虑对公司的了解程度、业务合作的连续性等因素，公司拟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与其签署聘任合同，决定其报酬和相关事项。

同意支付 2016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服务费用 35 万元人民币。

同意支付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服务费用 15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